



## ■凡人琐记

# 馒头记忆

◎林春山

在我记忆的深处，有关馒头的印象最早大概是在上世纪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。

那时候的农村，每人每年只能从生产队分到六七十斤小麦，收成好的生产队也就只有一百斤左右，平时想吃个馒头几乎不可能。父亲在离家40公里外的高中任教，每个月只能回家一次，为省下钱给母亲治病，每次回家都步行，并且都是在傍晚时分上路，要走整整一个晚上。当我从梦中醒来时，父亲已经坐在我身边，待我急三火四穿好衣服洗好脸，父亲便高高兴兴地把好几个补丁的帆布大书包打开，里面赫然露出十几个白白的大馒头，让我垂涎欲滴。姥姥首先拿出几个，每一个用刀切成四块，用小手绢包着，给邻居家的孩子们每人送一块，然后留出一个给我和卧病在床的妈妈，剩下的装在篓子里，挂到墙上留待以后慢慢吃。

那时教师的粮食是供给制，细粮多一点，父亲每月的定量大约是30斤，每月省下这十几个馒头，他平时就要挨饿，后来我长大一点的时候才知道，他每顿只吃二三两饭，填不饱肚子就只好多喝水，实在饿得受不了就去学校周围的山上拔野菜，然后回到宿舍在煤油炉子上用清水煮着吃。父亲每月捎回的这十几个馒头，我们基本能吃到父亲下个月回来的时候，馒头放篓子里风干得裂开了口子，夏天有时长毛了，姥姥就用清水洗一洗，用刀剁开，放点盐，洒点水熥着吃，那个好吃的滋味比我们现在的山珍海味可要强多了，那种感觉我至今难忘。

1975年，我上初中时，学校实行“开门办学”，基本不上课，公社统一安排各学校分别到指定地点整大寨田或绿化荒山。我们在班主任的带领下，带上铺盖卷，自带玉米面和地瓜，公社给补足点面粉，就浩浩荡荡地向荒山进军了。我们集体寄宿在附近村庄的闲房子里，统一睡麦秧地铺。劳动场地，山头周

围红旗招展，喇叭声震天，你挑我抬，热闹非凡。每周我们可以吃上一顿馒头，那个时候，生活贫困，同学们肚子里又没有油水，再加上劳动强度大，所以都非常能吃。馒头做得很大，呈长方形的，现在的人很难想象了，那馒头不叫馒头，而是叫“枕头”，每个都是一斤多。小小的我们每一个人一个“枕头”，一碗萝卜丝汤，大家都是狼吞虎咽，风卷残云般顷刻间吃得干干净净。

我上高中的时候，是自带粮食，吃啥根据自己的家庭条件决定，学校免费做饭，每月2.5元的菜金。很多同学除了改善生活时吃几个包子或面条外，平时清一色的窝窝头和半碗漂着油星的菜汤。我因为是非农业户口，细粮比粗粮多，虽然吃不饱，但每天可以吃两顿馒头，看着有些同学的艰苦生活，我实在不忍，常跟他们换着吃。虽然食堂的馒头有时做得黏糊的不熟，我们依然吃得有滋有味。

改革开放后，人们的生活水平逐渐得到改善，吃馒头已经是家常便饭。我结婚后，便试着自己做馒头，做好后，直接放到锅里蒸，可每次蒸出来的馒头都是硬硬的，跟没下锅时一样大，我始终找不出原因，咬一口黏黏的，难吃极了，难道是我忘记了从前的艰苦生活了吗？几年以后我才知道，做好的馒头必须先饧一饧，然后才可以下锅蒸，如此蒸出来的馒头才又暄又好吃。

近几年，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地提高，馒头早已不是稀罕之物，山珍海味也吃腻了，馒头里又是鸡蛋又是奶粉的，却怎么也吃不出从前的味道，它已失去了往日的光环，得不到人们的青睐。不是馒头自身变化的原因，而是因为人们的舌尖越来越挑剔了。

无论如何，馒头毕竟给过我开心、幸福、满足、纠结的经历，它伴随着我走过了风风雨雨、磕磕绊绊的人生旅程，这记忆历久弥新，催我奋进！

## ■生活偶拾

# 养花之道

◎张凤英

我和爱人都喜欢养花，刚结婚时没条件养花，我们经常上山采花，印象最深的是春夏之交上山去折野玫瑰，带回家插在放水的罐头瓶里养起来，既美化环境，又让人赏心悦目，愉悦心情。可是这种爱花的方式，让我很快被凋谢的花儿影响了心情，从赏花变成葬花，亲身体会林黛玉葬花的心情。

1985年，我们从工厂走进大学校园，成为两名教书育人的“工匠”，开始住在学校单身宿舍。楼下有一片空地长满杂草，我和爱人利用业余时间在这片荒地上一大片向日葵和一小片芋头。夏天到来时，向日葵那一张张明媚的笑脸引来不少美术系学生，激发他们写生创作的灵感，画的向日葵获得省里美术比赛二等奖。那芋头也不甘落后，他们婀娜的身姿远看好像六月的荷叶，引得文学青年诗兴大发，学校广播喇叭里不时传出对他们的赞美之词。摄影爱好者将其拍成艺术照片，发表在学校入门长廊的玻璃橱窗里，其中还有一张发表在晚报上。

难忘的1986年，学校家属楼竣工，我们家分到一套住房，西打头一楼，有一个开放型超大“阳台”。这让我们心里乐开了花，我们在阳台上绽开审美的设想。你搬回一盆君子兰，我淘来一盆蟹爪兰；你买回一盆蝴蝶兰，我朋友送来一盆法国球兰……除了有审美价值的花卉以外，还有集观赏与经济实用价值于一身的马奶子葡萄树，盆栽西红柿，盆栽金桔，盆栽无花果……那时候，我们主要是考虑养花的审美价值，其次也考虑经济适用价值。那时候，离我家不远的辛庄街就是花鸟市场，几乎每个周末我都要和爱人去光顾。这期间，我们养活许多花卉，也养死不少花朵，每次花朵凋零，我们都会伤神好几天。

退休以后，我们逐渐感受到生命的短暂和可贵，于是更加重视生命意义，我们把每一棵花都看成是一个生命个体，感觉它们和我们一样具有生命价值，于是更加用心呵护，甚至看见垃圾堆边上一株牵牛花，我们也将其请回家安置在阳台。因此阳台上的鲜花一年四季从不间断。有名贵的玫瑰、牡丹和君子兰，有便宜的牵牛花、山茶花和野菊花，它们是平等的、珍贵的、美丽的，我们两个花迷尽心尽力地呵护它们。

通过大半辈子陪同爱人一起养花的经历，我感觉养花有三个境界：一是美化环境，二是追求审美价值和经济价值的结合，三是珍爱生命敬畏生命。这三个境界是阶梯式的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阅历的增加，对养花的认识越来越深刻。一般来说养花都是为了美化环境，但是和花卉相处的时间久了，就会发现它们的审美价值，比如君子兰的高贵典雅，法国秋兰的浓郁香气，夜来香的沁人肺腑，野玫瑰花的自由奔放等。当我们和花朵相伴了一辈子，就会感觉到它们是我们生命的一部分，它们和我们是平等的生命，我们应该爱护它们。当我用键盘敲这篇文字的时候，我身边有一盆秋菊陪伴着我，那是我昨天从花鸟市上买回来的，我喜欢秋菊的耐寒、静默、顽强、执着，总之，我感觉它的性格有点像我的爱人，所以我准备将其送给我的爱人，还要送他一首赞美菊花的散文诗，明里头是赞美菊花，暗里头是赞美他。我经常将他比作菊花，有时候将他比作夜来香，也曾经将他比作君子兰和法国球兰。总之，他是我心中的白马王子，今天就让我把这篇“养花之道”的散文，献给我的爱人，作为送给他的礼物吧！

本版面继续向广大市民征集散文稿件，稿件请发到邮箱jrzfswzj@126.com，欢迎各位来稿！

芝罘区楹联家协会供稿

## ■诗歌鉴赏

## 濯村樱花

◎谢书梅

阳光垂下苇秆，将热烈的粉红色  
挑挂枝头，一簇簇，一朵朵  
簇拥着一个美丽的故事  
还有一条，从远古娓娓道来的五龙河

纷至沓来的蝴蝶  
在蕊心里捡拾着星子的光芒  
远山叠翠，述说着天空的轮廓  
翠鸟鸟语爱情，啁啾啾啾  
在枝头一唱一和

一场盛放，破土而出  
引吭那曲古老的，沧浪之歌

## 四月的濯村

◎陈颖

在莱阳濯村  
晋陶渊明的菊  
宋周敦颐的莲  
世人甚爱的牡丹  
于我的脑海深处隐退  
为一树一树的樱花让路

这一树樱花开的是浪漫  
这一树樱花开的是纯洁  
这一树樱花开的是高雅  
这一树樱花开的是幸福  
这一树樱花开的是希望

四月的濯村  
红瓦青砖 淳朴村民  
甚至高高的蓝天  
甚至怡然漫游的我 都被  
浪漫 纯洁 高雅 幸福 希望  
萦绕着 一遍又一遍

## 樱花舞

◎王道芸

一朵，两朵，一枝，一树  
樱花是被春风悄悄引燃的  
无边无际，美丽着，舞蹈着，繁荣着  
直把热闹推向天边  
晚霞为动容  
樱花一生绚烂而短暂  
风里来雨里去  
轻歌漫舞一世  
临别时  
用一场漂亮的樱花雨将悲伤清场

## 濯村二月兰的诗心

◎沈默

濯村的二月兰，花开素颜  
不懂得伤心，不羡慕嫉妒  
她明白，身居高位的樱花  
主宰着这个季节的美丽  
她亦坦诚，地面的单调  
离不开自己来装点打理

春天的日程里  
二月兰和濯村人一样热情  
迎来送往着一批又一批游人  
总是乐此不疲。脸上写满了笑意

我们是一群追赶春天的人  
血脉里流淌着诗的灵性  
我们在濯村，在二月兰的领地  
纵情诵读。被熏陶的二月兰  
从此有了诗心